

## 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1 日以通讯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由董事长李明之先生主持。应参加出席表决的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表决的董事 7 人。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表决了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杭州爱新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新凯”）拟在任一时点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范围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及爱新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曾毅霞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曾毅霞女士简历如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12年11月起任职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曾毅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曾毅霞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45号紫园商务大厦1505单元

办公电话：020-28079595

办公传真：020-37816963

电子邮箱：amsky@amsky.cc

## 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修订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8日